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函

地址：404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16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校友暨就業服務組(04)2221-3108轉2096
電子郵件信箱：student4@ntupes.edu.tw
傳真電話：(04)2225-2933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體大學字第1040000552號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傑出校友暨榮譽校友選拔實施要點及推薦表(傑校友推薦104大專院校及縣市政府-1.DOC、傑校友推薦104大專院校及縣市政府-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傑出校友暨榮譽校友選拔實施要點及104年度推薦表各乙份，如附件，敬請 貴單位及轉知所屬單位、學校推薦適當人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傑出校友暨榮譽校友選拔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請 惠予推薦符合要點所列之具體事蹟者，所附推薦表倘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或至本校網頁下載。
- 三、本校前身為「臺灣省立體育專科學校」、「國立臺灣體育專科學校」、「國立臺灣體育學院」、「國立臺灣體育大學(臺中)」，推薦表暨個人事蹟相關資料，可由網頁下載(<http://iic3.camel.ntcpe.edu.tw/>表格下載專區/傑出校友暨榮譽校友選拔推薦表)，敬請轉知 貴府及所屬各單位、學校踴躍推薦並於本 (104) 年3月31日截止前逕寄本校校友暨就業服務組收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體育署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



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校學生事務處、校友暨就業服務組

2015-01-20
12:48:47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校長 林 華 韋



訂

線